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新签订猪场租赁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2021年01月04日，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订<猪场租赁服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天乾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乾食品”）与武汉昊顺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签订《猪场租赁服务协议》，承租位于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洪北外垸、面积约450亩的猪场（以下简称“蔡甸猪场”），租赁期限10年，年租金1,671.96万元，自猪场交付后按年支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01月0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码：2021-001）。

现基于公司对蔡甸猪场生产模式调整需要（由原来繁殖育肥一体化改造为不超过8,000头母猪的繁殖场），同时考虑到当地租赁市场实际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拟与出租方终止原协议，并就租金、剩余租赁期限及猪场改造等事项重新协商签订《猪场租赁合同》。

2025年03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并重新签订<猪场租赁合同>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租赁事项在董事会决策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近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天乾食品与出租方签订了《猪场租赁合同》。

二、交易对方基本介绍

公司名称：武汉昊顺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14MA49FJDH8J

成立时间：2020年5月1日

注册地：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永安大街100号

法定代表人：李绍斌

注册资本：325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水产养殖；牲畜饲养；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产品收购；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牲畜销售；谷物种植；谷物销售；园艺产品种植；园艺产品销售；树木种植经营；花卉种植；水果种植；豆及薯类销售；油料种植；农作物栽培服务；农作物收割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休闲观光活动；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初级农产品收购；农业机械销售；农业机械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农林牧渔机械配件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安装、维修；畜禽粪污处理利用；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地使用权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关联关系：武汉昊顺与公司、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关联关系。

三、《猪场租赁合同》主要内容

1、协议主体

甲方（出租方）：武汉昊顺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乙方（承租方）：天乾食品有限公司

2、租赁物

猪场位于湖北省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洪北外垸，出租资产包括租赁土地（约450亩）、猪舍、库房、生产设施设备、员工生活用房、办公楼、供配电等用电设备、供水设备、环保处理设备等固定资产及该猪场相关经营资质证照等。

3、租赁期限

租赁期为七年，自起租日起算，起租日为2025年08月01日。乙方已经接收猪场，双方同意自本协议生效之日猪场已经完成本协议约定的交付，交付日至起租日为乙方改造及洗消期，在此期间，甲方不收取乙方租金。

4、租金

起租日之日起第一年租金为600万元，第二年租金为1,100万元，第三年租金为600万元，第四年至第七年的年租金为1,100万元。

5、猪场改造

甲方同意，乙方自本合同签署之日起对猪场按照乙方需求进行改造，费用由双方共同承担，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甲方承担部分改造费用的方式为：在本协议约定的租赁期满后，乙方有权继续租赁使用猪场4.5个月，以该期间的租金抵扣甲方应承担的改造费用。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重新签订《猪场租赁合同》是基于承租方改造需求和租赁市场客观情况下协议双方共同协商决定的，属于公司正常的商业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务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对猪场改造并继续承租，将进一步保障公司仔猪的后备储量，从而减少仔猪外部采购。

特此公告。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4月01日